



日在天上 心在人中

由《桃園明聖經》省思 當今社會撥亂反正之道(4)

(接上期)

◎ 陳順義

《桃園明聖經》的經文，從〈經序第一〉的第一句「漢，漢壽亭侯」開始，到〈經驗第六〉最後一句「心在人中，日在天上，欽哉勿乎」結束，由於「漢」（關帝所降生的東漢末年）為亂世，「日在天上」為大同之世，已如前述；因此整部《桃園明聖經》的經文，恰可解讀為「由亂世返回大同之世」的過程，也可說是關聖帝君所開示啓迪的撥亂反正之道。吾人細研《桃園明聖經》經文，可以發現關帝開示啓迪世人的撥亂反正之道如下：

一、正己（內聖）方面

關帝曰：「吾素覽春秋，幼觀孔孟，唯以孝弟為先，修身治國為本。」（註44）關帝希望世人能夠實踐忠孝廉節仁義等行為，所以他自己先以身作則，自己行得正、坐得直，無論遇到任何困頓橫逆，始終大公無私，堅守正道，如天長地

久，永不磨滅。關帝云：「吾乃日月精忠，乾坤大節，天崩我崩，地裂我裂。」（註45）

關帝自述其爲天上「紫微垣中，火之正氣」下凡救世，形成「天與火同人」之象，相當於《易經》「同人」卦（上乾下離），其彖辭曰：「文明以健，中正而應，君子正也。爲君子爲能通天下之志。」（註46）火代表文明，天代表剛健，關帝以天上「火之正氣」下凡，代表以「中正之氣」上合（應）天心，下合（應）人意，所以說「文明以健，中正而應，君子正也。」（註47）唯有自己先堅守「一點真心」，大公無私（註48），如天地日月，方能順天應人。誠如《關聖帝君降筆真經》所言：「世上不齊等事，全憑一點真心，正直光明不屈，死生順逆當分。」君子從自己本身開始，正直（上乾爲天，剛健正直）、光明（下離爲火，熱誠光明），內明（離火）外健（乾天），立定「春秋之志」（註49），然後吸引「同志」歸順，方能「通天下之志」，同心同德，共赴保國衛民大業。

《關聖帝君降筆真經》：「吾嘗下遊漢季，結盟皇叔三人，桃園名重千古，單刀秉燭於今，寄曹明來明去，吞吳爲漢亡身。」經文以關帝親身示現的「單刀」（單刀赴會）、「秉燭」（秉燭達旦）、「寄曹明來明去」之典故，啓示世人應先堅守忠、信、禮、義之德（註50），方能吸引有德者來歸。因爲「孝悌忠信人之本，禮義廉恥人之根」（註51），所以唯有抱守「我固有之」的善心（註52），方能「善與人同」，如《易經證釋》說：「『同人』自君子利貞始。利貞者，忠信之道也。以君子爲主，而非君子皆美化矣。」（註53）

二、成人（外王）方面

前已述及，關帝降生在一個「異端蜂起，兵戈傷殘民命」的亂世，欲以「刀扶炎漢」之法，行「撥亂反正」之功，因此「十餘年甲不離身，刀無潔淨，夜無穩睡三更，日不飽餐一頓，東戰西征」，直到「力倦、馬羸、刀鈍」，費盡赤膽忠心，無非就是爲了穩固漢室皇圖，保國衛民。若用最近台灣民間流行語來形容，關公可謂「殺很大」（註54）；不過，其用心乃是大公無私，見義勇爲，除暴安良，保國衛民。對照現今之人，動不動就爲了私情私利，或發動戰爭，或報復

情敵，或貪圖口腹之慾，對人類或動物「殺很大」，不啻天淵之別，真是「差很大」！關公爲國爲民而「殺很大」，乃替天行道，公而忘私，其歸宿在天爲神；今人爲一己之利而「殺很大」，乃違背天理，見利忘義，其下場則爲墮入深淵，不是「受罪幽冥」（註55），就是遭受「牢獄囚刑」（註56）。

《易經·大有》象曰：「火在天上，大有。君子以遏惡揚善，順天休命。」《易經證釋》指出，天道雖大，然其功能可用「生」、「殺」二字來含括之，生、殺若能得其時，萬物方能成用（註57）。而「火在天上」，即是太陽代替天來執行生殺之道。陽光普照萬物，日出日落週行不已，以生長萬物，以化育一切，使萬物能成用。例如，春生秋殺，熱生寒殺，植物方能生長、開花、結果。故天道幫助萬物之生長成用，不在於生而無殺，而在於生殺之得其時。誠如關帝所言：「此有晝無夜，有陽無陰，絕無之理也。」（註58）因此，「栽者培之，傾者覆之，天道之常也。」（註59）將此天道應用在人道上，則爲「君子以遏惡揚善，順天休命。」所謂「順天休命」，天爲吉祥之意，命爲凶煞之意，順指推廣，休指止退（註60），因此，整句成語與「遏惡揚善」相仿，大意均爲將吉善之人事物發揚光大，將兇惡者止息除退。至於發揚或除退的標準，則「皆本天之生、殺、予、奪也」，亦即皆以天心爲準則。

【註釋】

（註44）《桃園明聖經·力學第三》。

（註45）《桃園明聖經·力學第三》。所謂「天崩我崩，地裂我裂」係指關帝之忠義廉節聖德，與天地並壽，日月同光，永不磨滅。詳參：黃國彰等編著，《忠義貫古今——桃園明聖經真本淺釋》，光慧文化出版社，2003年9月，頁152～153。

（註46）有關「天火同人」（同人卦）之詮釋，參見：列聖齊註《易經證釋》，上經第七冊，正一善書出版社，頁103～125。

（註47）《易經·同人》象辭：「天與火同人，君子以類族辨物。」天代表仁慈，火（日）代表智慧，關公「既仁且智」，心懷保國衛民，明辨大是大非，站在公理正義的一方，並且「與人為善」，行功立德。（例如，桃園三結義）

- (註48) 《關聖帝君覺世真經》：「吾本無私，惟佑善人。」
- (註49) 《桃園明聖經·原始第二》：「漢室多奸黨，改姓下凡塵，春秋丈夫志，生長解梁城，指關為我姓，下界又稱臣。」
- (註50) 參見：朱宏源，〈「關公」在政治思想上的地位〉，載於《關羽、關公和關聖——中國歷史文化中的關羽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，盧曉衡主編，北京：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，2002年1月，頁188～225。
- (註51) 《桃園明聖經·原始第二》。
- (註52) 《孟子·告子上》孟子曰：「仁義禮智，非由外鑠我也，我固有之也。」
- (註53) 同註46。《關聖帝君降筆真經》經文「結盟皇叔三人，桃園名重千古」也印證了《易經·同人》：「同人於野，亨。」之古訓。根據《三國演義·第一回》記載，關公以自己之「《春秋》大志」以及「相貌堂堂，威風凜凜」之威儀，吸引劉備與張飛二位賢德，三人志同道合，結義匡扶漢室。「桃園三結義」的誓詞：「念劉備、關羽、張飛，雖然異姓，既結為兄弟，則同心協力，救困扶危；上報國家，下安黎庶；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，只願同年同月同日死。皇天后土，實鑒此心。背義忘恩，天人共戮！」
- (註54) 某網路遊戲商品廣告的台詞，依廣告片中之意義，是指殺很多人(線上遊戲殺人殺很大的數量)。
- (註55) 《桃園明聖經·關聖帝君降筆真經》：「曹操無底深險，現今受罪幽冥。」
- (註56) 《桃園明聖經·關聖帝君降筆真經》：「不食牛犬等肉，可免牢獄囚刑。」
- (註57) 老子《道德經·第五章》：「天地不仁，以萬物為芻狗；聖人不仁，以百姓為芻狗。天地之間，其猶橐籥乎？虛而不屈，動而愈出。多言數窮，不如守中。」天地生物又殺物，萬物好比「芻狗」（祭祀用之草狗），不如此則萬物無法像橐籥（風箱）一樣生生不息，因此天地看似「不仁」，實則「大仁」；聖人法天則地，秉持中道（守中），代天行道，賞善罰惡，亦是如此。
- (註58) 《桃園明聖經·經驗第六》。
- (註59) 詳參：列聖齊註《易經證釋》，上經第七冊，正一善書出版社，頁164～169。老子《道德經·五十一章》亦言：「道生之，德畜之，長之、育之、成之、熟之，養之、覆之。生而不有，為而不恃，長而不宰，是謂玄德。」
- (註60) 同上註：列聖齊註《易經證釋》，頁173～174。

(續下期)